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平谷区峪口镇集中建设区（西区）及周边供热特许经营项目及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项目名称：平谷区峪口镇集中建设区（西区）及周边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人民币 17,325.75 万元（一期投资）。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涉及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等数值均为在目前条件下结合市场情况的预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2、项目建设过程中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具体的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会对项目进展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大力发展综合能源业务，践行公司绿色低碳发展理念，进一步提高公司北京区域市场占有率，公司拟设立合资控股项目公司，以其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平谷区峪口镇集中建设区（西区）及周边供热特许经营项目（以下简称“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为平谷区峪口镇集中建设区（西区）及周边提供新能源供热、供冷、蒸汽三项服务。项目供热建筑面积约 47.14 万平方米（其中一期

42.15 万平方米，二期 4.99 万平方米）。该综合能源项目预计建设投资人民币 17,325.75 万元，项目预计将于 2025 年 6 月开工，并于 2027 年 10 月前实现一期竣工。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情况

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平谷区峪口镇集中建设区（西区）及周边供热特许经营项目的议案》，并授权待下一步项目公司设立后，项目公司经营层按照公司内部规定的审批程序，深化项目规划设计、组织项目投资建设等后续相关全部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投资主体公司基本情况

根据招标人北京市平谷区峪口镇人民政府对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投标人须具有至少 35% 的民营资本参股；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协议须明确民营企业参股比例不低于 35%。为满足投标资格要求，公司与北京佳龙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龙能源”）组建联合体开展了本投资项目的投标工作，并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收到中标通知书。

公司与佳龙能源将按照约定股比在平谷区内成立项目公司，公司为项目公司控股股东。由项目公司与招标人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最终由项目公司负责承担投资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及后期的运营维护与更新改造等建设任务。

项目公司拟定名称为“北京平谷京热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计划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250	65%
北京佳龙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750	35%
合计	——	5,000	100%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平谷区峪口镇集中建设区（西区）及周边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2、项目建设地点：北京市平谷区峪口镇西梨路与峪蔡路交叉口东南侧，西至西梨路，北至预留市政用地，东至西梨东路，南至农创街。

3、项目规模：项目供热建筑面积约 47.14 万平方米（其中一期 42.15 万平方米，二期 4.99 万平方米）。项目聚焦北京平谷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积极发展以可再生能源为主的综合能源供能方式，实现 100%清洁能源供能。

4、项目建设内容：新能源供热装机占比超 60%的多能耦合能源中心（能源站拟采用“生物质锅炉+地源热泵+水蓄能+燃气锅炉+电制冷+空气源热泵+燃气蒸汽锅炉”的多种能源形式耦合的供能方案，最终方案以政府立项核准方案为准）、热水管网、蒸汽管网。

5、项目投资：17,325.75 万元（一期投资）。

6、项目资金来源：资金来源全部为项目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7、项目建设周期：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5 年 6 月，一期工程预计于 2027 年 10 月竣工。

三、特许经营权的基本情况

1.经营模式：本项目采用投资—建设—运营—移交的合作方式。

2.特许经营期限：33 年（含建设期 3 年）。

3.特许经营权内容：在规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和区域范围内，负责对该区域的供冷供热供蒸汽业务进行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更新改造并取得收益，同时按照有关协议约定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供热、供冷、供蒸汽服务。

四、投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公司通过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平谷区峪口镇集中建设区（西区）及周边供热特许经营项目，旨在结合平谷区峪口镇产业分布、地块用能需求，积极推广生物质清洁燃烧供热、浅层地热、空气源热泵等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为平谷区峪口镇集中建设区（西区）及周边提供高效、低碳的供热、供冷及其他综合能源服务。本项目符合公司“技术为先导、创新为动力”的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方向，进一步提高公司北京地区供热市场占比，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助力实现

“建设成为以供热为依托行业一流的综合能源上市公司”的企业愿景。

（二）存在的风险

本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及资产配置优化所做的决策，但该项目在经营过程中仍可能面临项目运营管理、用能市场变化、用户接入进度等风险，未来发展存在不确定性。

本项目投资涉及的项目投资额、投资期限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项目预计投资额、投资期限受宏观经济、市场波动、项目进度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项目的实施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宏观环境、行业周期等因素影响，项目建设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项目建成后预计获得的损益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与本项目的实际用户接入进度和项目公司的运营管理等因素有关，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北京市场的供热规模，丰富公司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的技术应用，增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应对，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累计对外投资事项

截至目前，含本次投资事项在内，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对外投资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主体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投资金额 (万元)
1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延庆千家店镇能源站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598.20
2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于辛家园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538.22
3	北京京能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生命科学园三期综合能源中心工程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27,642.05
4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西贤府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1,244.60
5	北京京能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朱辛庄 1#综合能源利用中心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15,071.01

6	北京京热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山区青龙湖镇 01 街区供热工程特许经营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8,760.08
---	-------------	-------------------------	--------	----------

截至目前，公司连续十二个月新设立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主体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投资主体	持股比例	投资主体	持股比例			
1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60%	知己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	江苏京能知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2024.06.28
2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70%	北京佳龙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	北京京热张家湾热力有限公司	2,000.00	2024.06.28
3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65%	北京未来科学城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5%	北京京能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2024.08.09
4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65%	北京中锐环科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5%	京热中锐（北京）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900.00	2024.12.27
5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65%	北京中锐环科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5%	北京京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2025.02.17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